

甘肃能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独立行权履职，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同时围绕年度工作要点计划安排，以问题为导向，多次深入分析公司围绕年度生产经营、深化国企改革、企业高质量发展等要点开展了专项调研，通过揭示经营管理中的风险和问题，提出工作改进建议，较好地防范了经营风险，在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的同时，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和健康、持续发展。

一、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董事会各项安排，以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为遵循，坚持稳中求进，坚持改革创新，坚持效益优先，依靠各级管理人员和全体职工，抓经营稳增长、抓项目优布局、抓创新激动能、抓改革强管理、抓民生增福祉，扛指标、扛任务、扛责任，为实现“十四五”目标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和监事列席会议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监事会。审议议题 19 项，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形成后两个工作日内，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以公告形式进行了披露。

（二）监事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列席股东大会 4 次、董事会 10 次，对公司相关事项进

行了监督检查。

三、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的核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依法列席了公司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日常经营运作，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公司内控制度执行情况以及其他重要事项进行了全程监督。

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的各项决策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的各项规定，董事会及管理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过程中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与财务负责人沟通，查阅会计账簿，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以及开展财务管理专项检查等方式，对 2024 年度公司财务管理和会计政策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检查和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准则及会计制度等有关要求，建立了适用于本企业的财务管理制度及会计制度，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会计核算系统运转高效，会计监督功能发挥有效；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能及时提供生产经营管理所需信息。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

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均合法、合规。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业务均属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关联交易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审议程序合法，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内幕交易，未发现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关联交易。

（五）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和逾期对外担保，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资产置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六）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覆盖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地执行。

（七）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制度建立和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情况进行检查，对重大事项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并能够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行为。

（八）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2025 年度工作安排

2025 年，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全部工作的总揽和主线，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转变观念，提振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坚持服务公司安全生产、经营管理、维护稳定的工作思路，切实提高责任意识、服务意识，紧盯公司利益和发展目标，提升监督工作质量，推进监事会改革工作，依法履行监督职能，进一步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甘肃能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